# 2024年场地的租赁合同(二十篇)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6-10

*场地的租赁合同一乙方(承租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合作共赢的基础上，就甲方场地及设施租赁给乙方使用的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第一条：租赁标的物1、乙方租赁所租赁的场地位于\_\_\_...*

**场地的租赁合同一**

乙方(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合作共赢的基础上，就甲方场地及设施租赁给乙方使用的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标的物

1、乙方租赁所租赁的场地位于\_\_\_\_\_\_\_\_\_\_;主要设施包括\_\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暂定\_\_\_\_年。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其中免租期限为：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期间供乙方进行设备改造及其他相关作业)。

第三条：租赁用途

乙方租赁场地用于\_\_\_\_\_\_\_\_。

第四条：租金

1、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支付预付款\_\_\_\_，待所有活动内容全部完成后，向甲方支付余款\_\_\_\_。

2、租金支付方式为。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监督乙方履行合同的权力;

2、保证出租场地的治安、消防、交通安全、环保、卫生等各项达标，同时保证乙方在租赁场地水电暖等正常使用的义务。

3、甲方对出租标的物必须拥有所有权，且无任何纠纷;

4、除有明确规定外，甲方不得干涉乙方的正常经营活动。

5、如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的活动不能正常进行，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所有损失，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监督甲方履行合同的权利;

2、乙方租赁标的物中的设备在租赁期间发生故障，对其修复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3、在租赁期间产生的水、电、暖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4、租赁期间，防火安全、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的的规定。

第七条：合同终止

合同在履行期间，遇到下列情形之一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第八条：违约责任

甲方未按照合同规定执行致使乙方活动不能正常进行，应减收相应的租金，乙方有权利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或者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应的损失。

第九条：免责条款

因不可抗力的因素或其他不可归责的原因，使租赁场地无法复原继续使用的，本合同自动解除，甲方应在原因产生当天起15日内退还乙方租金，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时间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附则

本协议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补充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场地的租赁合同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互利、诚实信用的友好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

一、甲方同意将位于号厂房场地共计间房共计平方米租赁给乙方从事。

二、乙方租赁厂房期限为十年，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经甲乙双方商定乙方自愿订合同之日交纳租方押金共计人民币元。押金不计息，不充抵押金。厂房租金为第一年至第五年为人民币元。第六年至第十年为人民币。甲方留给乙方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开始核算租金。每一年起算房租之日三天内交清一年度12个月房租费。若乙方到期不交纳，视为违约。超过15天未交房租，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厂房场地另作安排，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在通知乙方无果后，可以进入厂房场地将乙方的物品作为废物加以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四、乙方应维护租赁场所内所有设施、设备，如有出现损坏等问题由乙方负责修复并承担费用。现装修方案经甲方同意改变结构不算，房屋漏水，下水道堵塞等由甲方负责维修。

五、乙方租赁甲方厂房场地不得进行违纪、违规、非法活动。如因乙方的过错成甲方或第三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亡，乙方应负损害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六、乙方在承租期内不得转租，乙方租赁期限内如需转租，必需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在甲方与新的承租方未办理新租赁合同之前租金由乙方承担。

七、乙方如需续租，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权续租。

八、乙方租赁甲方厂房场地期间如需装修及设招牌广告，乙方须书方申请公安、消防、城管等有关部门审核批准方可进行，装修后经有关部审查验收合格后才能投入使用。乙方租赁期间必须重点保障消防安全，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九、厂房租赁期满，乙方不再续租时，乙方缴清有关费用经甲方厂房验收后，退还租房押金。

十、乙方租赁甲方厂房场地之日起，水、电费、管理费和当地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收取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一、本厂房场地如遇政府书面计划搬迁或征用，甲方不给予乙方候选人经济补偿。如甲方在合同期内要求乙方搬迁或征用由甲方给予乙方所有的经济补偿，甲方变更产权所有人必须在不影响本合同的前题下继续履行本合同，如未能履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发生纠纷，双方同意在袁州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三、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签。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承租方：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签订地点：\_\_\_\_\_\_市\_\_\_\_\_\_区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场地的租赁合同三**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规定：“设立煤炭经营企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有必要的设施和储存煤炭的场地。”鉴于乙方受储煤场地条件的限制，为了开展煤炭经营业务，经双方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合同如下：

一、甲方租给乙方位于\_\_\_市\_\_\_(区、县)\_\_\_乡\_\_\_镇 \_\_\_路\_\_\_号，土地使用证号： 国用( )字第\_\_\_号 、实用土地面积\_\_\_㎡，作为乙方存贮煤炭的场地。

二、租赁期限：从\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三、年租金：\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租金交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甲方同时租给乙方在堆场上的计量设施\_\_\_台，型号\_\_\_，租金\_\_\_元，租金交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计量设施法定检定的有关费用有\_\_\_方承担。

六、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乙方缴付租赁费用后，甲方应在乙方办理煤炭经营审批手续后及时办理煤炭进出货场的有关手续。若乙方不符合煤炭经营资格条件，审批不能通过，双方同意中止合同，甲方退还乙方租金。

七、方负责煤场内环境保护设施的安装、管理， \_\_\_\_\_\_方负责治安、消防、卫生工作，\_\_\_\_\_\_方负责对(自已)储存的煤炭自燃、损失、变质负责。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

年月日

乙方(盖章)：\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

年月日

**场地的租赁合同四**

撰写人：\_\_\_\_\_\_\_\_\_\_\_\_\_\_\_\_\_

部门：\_\_\_\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_

签定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签定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

一、设备清单\_\_\_\_\_\_\_\_\_\_\_\_\_\_\_\_\_\_.

二、租用期限1.甲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为乙方提供以上设备的租赁服务。租期\_\_\_\_\_天，租金\_\_\_\_\_元/台/天。合计\_\_\_\_\_\_\_\_\_\_\_\_\_\_.

2.乙方

3.租赁物交付的时间、地点、方式及验收：出租人在合同签定地点将租赁物交给承租人，承租人开机实地实物验收，承租人签定本合同表示对该租赁物已验收。

三、注意事项1.乙方在租用期间不得转租，不能中途退租乙方不能擅自拆改设备，必须妥善正确使用，确保设备完好无损，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乙方未和甲方签定续租合同则承租人需在租期结束的第\_\_\_\_\_\_\_\_\_天把所租机器退还。如要续租，双方需重新签定新租赁合同，甲方有权在本合同逾期后的任何时候收回该设备及取收必要的逾期费用。

四、补充

外壳：损伤不影响外观赔偿\_\_\_\_\_\_\_\_\_元损伤影响外观赔偿\_\_\_\_\_\_\_\_元

镜头/显示屏：有划痕不影响使用\_\_\_\_\_\_\_\_元影响使用按市场价赔偿

灯泡/主板损坏：\_\_\_\_\_\_\_\_元

其他附件：如无法修复则按市场价赔偿

2.本合同未叙详尽并需补充之事，双方应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场地的租赁合同五**

出租人：

承租人：

经甲乙友好协商，就场所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合同，双方共同信守执行：

一、租赁场所、期限：

1、场所范围：\_\_

2、租赁期限：\_\_年。

二、租金等费用及支付方式：

1、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支付押金人民币\_\_元，待租赁期限届满、本合同解除或提前终止，乙方没有违约行为，并结清租赁期内本场所的所有债权债务后，甲方无息退还押金。乙方违约，押金归甲方所有。

2、本场所租金为人民币\_\_元月，乙方应于每月的日前向甲方足额交纳当月租金。租赁产生的所有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3、本场所的水费、电费、温泉费、物业费等涉及乙方经营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三、其他权利义务

1、甲方保证本场所权属清楚。

2、乙方保证本场所在租赁期间乙方应按规定自行向国家机关办理合法经营手续;应遵守物业规定，并依法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照章纳税。乙方不得将本场所转租、分租、抵押、出售或从事违纪、违法活动，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责任。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退还押金。

4、租赁期间由乙方自行承担经营过程中所产生全部法律、安全、经济责任，与甲方无关。

四、装修和修缮

1、乙方如对本场所装饰装修，需经甲方同意，并应先报消防部门审核批准后，方可进行施工，装修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按消防规范标准进行装修并保证通过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由乙方负责协调、整改，前述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租赁期满或本合同解除、提前终止时，乙方不得拆除所有装修，无偿归甲方所有;本合同解除时，形成附合的装饰装修物的，乙方不得要求甲方赔偿剩余租赁期内装饰装修残值损失。

3、乙方在租赁经营期内对本场所进行修缮，应事先经甲方同意并依法履行有关审批和验收手续，不得破坏结构或留下安全隐患，修缮费用由乙方负担。

五、违约责任

1、甲方若违反本合同，应向乙方支付相当押金的违约金;

2、若乙方不能及时足额交纳租金等各项费用，应按月租金的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日内甲方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电停水等各项措施，因此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负;逾期超过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没收押金，同时，乙方同意甲方强行留置并单方处理乙方在租赁场所内的设施设备等所有财产和物品，不足抵租金、费用等损失部分，甲方有权追索，若前述被留置处理的财产价值超过欠缴的房租、费用等，乙方自愿放弃其权利，该财物无偿归甲方所有。

3、本合同期满、提前终止或解除，乙方应在日内结清租赁期内产生的所有债权债务，并向甲方办理移交退场手续，乙方逾期办理移交退场手续的，甲方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电停水等各项措施，因此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负;乙方逾期办理退场手续超过天，视为乙方放弃经营期内财产和物品资料等的所有权，甲方可以随意处理，并强行收回本场地。

六、因不可归责于双方当事人的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本合同提前终止。

七、对乙方本合同的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八、本合同任何一方变更联系地址均应提前书面告知对方，否则有关通知按本合同载明的地址寄出即视为送达。本合同空格处填写的一致内容系业经甲乙双方确认的真实意思表示，与本合同其他打印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双方可订立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人代表：

乙方：

法人代表：

乙方连带保证人：

签订时间：

**场地的租赁合同六**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就甲方将\_\_\_门口摊位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摊位事宜，为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_\_\_门口摊位于\_\_\_路，门牌号为\_\_\_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摊位不作餐饮小吃与药品生意使用，用于其它甲方无权干涉

3、出租给乙方期间，甲方不得同时转租于他人使用。

4、摊位每月租金为\_\_\_元(大写：\_\_\_\_\_元整)

5、乙方向甲方承诺租金月付，即每月的日

6、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1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

出租方(盖章)：\_\_\_\_\_\_承租方(盖章)：\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联系电话：\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联系地址：\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

日期：

**场地的租赁合同七**

出租方：\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护照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就乙方租赁甲方场地进行商业经营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合同。

第一条出租房屋及房屋用途

1、甲方将位于，建筑面积共平方米的房屋租赁给乙方。

2、乙方为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承租甲方房屋只做办公之用途，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不得随意改变房屋用途，且不得将该房屋用于从事非法行业及任何违法活动。

第二条承租期限

1、房屋租赁期限为1年，自20\_\_年5月1日至20\_\_年4月30日止。

2、本合同租期届满时，乙方拟继续租赁本合同的，需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一周内给与书面答复。如双方均同意续租的，续租期间房屋租金及有关费用的标准由双方参考当时市场租金另行协商确定。

第三条租金、及其它费用

1、租金：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玖仟元。

2、租金交付：

租金按3月为一期缴付。乙方须在每个交款期前20天交纳下一期租金。乙方第一期的租金应当在签订合同当日交纳给甲方。

在房屋租赁期间，物业管理费、取暖费及其他所有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其他费用如：水费、电费、卫生费、装修费、燃气费、供暖费、有线电视费、网络使用费、电话费、税费、契费等。

租金交付方式：

乙方可以现金、支票或电汇的方式支付租金和其他费用。如用其他方式支付，须经甲方书面同意。以现金或支票方式支付租金的，交付现金或支票日为付款日以电汇方式支付租金的，乙方汇款日为付款日。

甲方指定账户为：

帐号：

账户名：

开户行：

第四条房屋装修

1、在租赁期内，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和政府有关主管机关的批准前，乙方不得对该房屋进行内外装修，或破坏、改变原有装修部分。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损坏房屋的主体结构，不得穿凿、切断、连接房屋的任何管道，不得擅自安装、增装空调机、采暖设备和其他机械或固定设施。如乙方违反上述约定，应在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七日内恢复原状。

2、乙方需要对房屋进行装修、改建的，须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并提交相关装修、改建图纸，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执行。

3、若因乙方改建、加固、装修或其它因乙方的原因造成人身伤亡及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押金

1、为确保合同的履行，乙方同意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内一次性支付押金人民币玖仟元。押金在合同期限内由甲方保存，不计利息。甲方应于收到押金之日向乙方出具收据。

2、合同期满，双方办理完交接手续，乙方搬出15天后，如无物业或邻里索赔、投诉等问题且经甲方确认乙方没有任何违约行为及欠缴各类费用后，押金全额退还乙方。

3、出现下列情形经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后，甲方可以即时扣除乙方相应金额的押金，并不影响甲方同时行使任何其他补救权利：

在承租期间，若乙方拖欠租金以及其他费用，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后，乙方在5个工作日内未支付的

按本合同约定乙方应支付违约金的

乙方未按期缴纳物业、取暖、水、电、气、电视费、网络费、电话费等费用，导致甲方代替乙方缴纳上述费用的

非因甲方原因，乙方进行经营活动损害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导致甲方经济损失的。

4、乙方押金被甲方依约扣除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五个工作日内补足押金，如果乙方未按期补足，则按本合同第八条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如乙方押金不足以支付有关的款项及损失，在本合同其它权利不受影响下，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第六条房屋的移交

1、在签订本合同并乙方支付押金和第一期租金后，甲方向乙方移交房屋。

2、乙方应在移交房屋时对房屋进行验收，根据房屋内的设备、设施及交付状况制作《房屋附属设施、设备清单》，甲乙双方应在验收当日就附件一所列内容进行核实并签字确认，此项记录将作为移交证明以及租期届满时乙方复原租赁房屋的标准。

3、租赁房屋交给乙方后，其安全保障的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在尽到合理注意义务后将不对租赁房屋内任何物品的丢失、受损负责。

第七条维修、使用及其他约定

1、租赁期内，乙方应按照房屋的固有属性及适用性使用房屋。未按照房屋的固有属性及适用性使用房屋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对此不负任何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2、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10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但如该损坏或故障是由乙方使用造成的，由乙方自行维修。

3、对于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不承担责任。

4、乙方在租赁期内，必须遵守该房屋所在小区的物业及其他管理的相关规定。双方约定该房屋所属的物业公司的《物业管理合同》作为本租赁合同的附件存在。

5、租赁期间，乙方不得损坏甲方的设备、设施及其它财产，不得在公共区域存放物品和设臵标志。乙方应严格做好自身的消防、治安工作，保证租赁房屋的安全，并协助甲方或物业或其他有关部门检查房屋安全。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消防、治安及其他事故及甲方场地附属设施损坏的，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并在通知规定的合理期限内，乙方应将上述设施修复至初始状态。若乙方未能及时进行维修，甲方有权进行维修，乙方须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6、乙方应在签署本租赁合同后向甲方提供以下文件备案：

营业执照证、副本复印件

税务登记证书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7、乙方不得在租赁房屋内存放武器、弹药、硝石、火药、汽油或其它易燃易爆危险品、违禁品及发出强烈气味的物品，不得在租赁场地内制造或渗漏任何具有强烈异味或对环境造成污染的气体。

8、乙方须妥善处理租赁过程中所产生的废气、废水及固体废弃物，不得将建筑物、公共场地、公众环境造成任何影响。乙方须承担及赔偿因违反上述规定而对甲方、任何双方所造成的损失。

第八条违约责任

1、在承租期限内，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而对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限期内没有改正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给甲方造成财产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用途的。

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转让他人或以乙方以外的租户名义在租赁房屋办公的。

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结构、设施或用途等，经甲方劝阻无效，或者造成租赁房屋的毁损，经甲方要求拒不修复或者赔偿的。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进行不法经营活动的。

3、乙方迟延向甲方支付租金及相关费用，每迟延一日，需向甲方支付该次应缴金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迟延支付超过十日，视为自动终止租赁合同，乙方支付的押金不予退还。

第九条租赁房屋的退还

1、甲、乙双方未就续租达成协议而合同终止，或本合同因故提前终止时，甲方应根据本条约规定办理有关租赁房屋的退还事宜。

2、除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应根据《房屋附属设施、设备清单》记录的情况，在合同终止或因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事项提前终止后3天内将租赁场地恢复原状。若乙方未能如期完成恢复工作的，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恢复原状，所需的费用从乙方缴纳的押金中扣除，且遗留的任何装饰、家具、设备或其它任何财产、物品视为被乙方放弃。任何第三方因该租赁场地遗留物提出主张的，由乙方负责和承担，与甲方无关。甲方有权以任何方式处理前述物品。

3、在本合同到期或提前终止后，乙方无正当理由继续占用租赁房屋的，每逾期一日，乙方按照双倍当期租金的标准支付给甲方违约金。

第十条不可抗力

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不能履行合同的一方应当立即将不可抗力的情况通知其他方，无法立即通知的，应在不可抗力结束后3天内通知，并在不可抗力结束后10天内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有效证明，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按照不可抗力对合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确定是否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1、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诉讼期间，除诉讼事项外，甲、乙双方均应履行本合同项下其它义务。

第十二条其它事项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以另行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场地的租赁合同八**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座落、间数、面积、房屋质量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_\_\_\_\_年零\_\_\_\_\_\_\_\_月，出租方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收回。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_\_\_\_个月的。

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租金的标准和交纳期限，按国家\_\_的规定执行。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_\_月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

出租人维修房屋时，承租人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出租人如确实无力修缮，可同承租人协商合修，届时承租人付出修缮费用即用以充抵租金或由出租人分期偿还。

第五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3.承租人需要与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当支持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出租方未按前述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的房屋的，负责赔偿\_\_\_\_\_\_\_\_元。

2.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_\_\_\_元。

3.出租方未按时修缮出租房屋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受毁的，负责赔偿损失。

4.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_\_\_\_\_\_\_\_元。

5.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1份;合同副本\_\_份，送\_\_单位备案。

出租方：\_\_\_\_\_\_\_\_\_承租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地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人代表人：\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

**场地的租赁合同九**

甲方：

乙方：

为规范紫荆或商务中心物业区域机动车泊位的租赁，确保物业区域道路交通的畅通和安全，甲乙双方经协商，就机动车泊位租赁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将号泊车位，共个，出租给乙方使用，车牌号车型及颜色为：.乙方今后变更所停车辆或增加租赁泊位，需提前三日签订补充协议。

二、每个泊位租赁费为人民币元/月;年度泊位费合计：人民币元，大写，自签约之日起计收。

三、乙方使用泊位期限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共年。

四、为保证协议的履行，上述泊位乙方先付费后使用。乙方在协议到期之前三日内按年续交泊位费，支付形式为现金或转账。

五、甲方定期检查泊位设施是否完好，确保乙方正常使用。甲方有权制止超长、超宽、超重及漏油、漏水等车辆进入泊位。禁止装有易燃、易爆、剧毒品或有污染品的车辆进入本物业区。

六、乙方须遵守甲方制定的物业相关管理规定，特别是《机动车停车场使用守则》，乙方应每次进入车场使用通行卡刷卡出入，凭刷卡停放，无卡将被拒绝停放。

七、乙方须按时支付泊位费。并自觉接受秩序维护员的指挥，保证停车的正常秩序。车辆停放后，乙方因关闭车窗，车门，不要将现金，证件，饰品等贵重物品留置车内，如乙方将上述贵重物品留置车内其风险责任自行承担。

八、驶入物业区的车辆应减速时速限制5/以下，禁止鸣号。如车辆损坏公共设施，应照价赔偿。泊车位不得停放摩托车，助力车，电动车及其他非机动车。

九、本物业区实行一车一卡一位，乙方不得将通行卡，泊位转借或转租给其他人使用。本协议终止后，乙方应在终止之日起的三日内拿通行卡押金收据向甲方退还通行卡，如逾期退还的按日计算泊位费

十、甲方仅提供泊位以方便乙方泊车使用，甲方不负责保管车辆及车辆内的物品。乙方车辆的保管需另行签约，在车辆看管区停放，并交纳看管费240元/月。

十一、乙方擅自将泊位转租给他人，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协议，收回泊位。甲方未依约提供乙方正常使用的泊位，应退还当日该泊位的使用费。

十二、本协议经双方签定后全面履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本协议一式两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附件：《机动车停车场使用手则》

甲方：乙方：

负责人：负责人：

电话：电话：

日期：日期：

附件：机动车停车场使用守则

机动车停车场使用守则

1本物业区停车场使用守则以国家道路交通法规及《物业管理条例》为基础，适用于任何使用本车场人士

2通行卡仅供通过租赁取得泊位使用权的车辆使用，不可转让或转借，且必须每次按照流程刷卡出入，遗失通行卡之使用人士须向物业公司报失，并以书面方式向物业公司补卡。

3.车辆须依银川市有关法规购买有效车辆保险和交通部门发出的有效行车证明。

4.车辆需按约定的泊位停放，不得停放于其他车位或进出通道上，本物业公司保留拖走阻碍停车场和道路正常运作车辆之权利。

5.车辆停泊时，必须顾及自身和其他车辆及人员安全，以防造成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坏。

6.任何车辆，不得在停车场内装卸货物。

7.本物业区的车位仅供停泊车辆使用，任何人不得利用其租赁的泊位堆放其他物品，不得将非机动车停泊于机动泊位。

8.不得在本车场停泊，装载物业公司认为可能对其他车辆等造成危险的车辆或物品。

9.请勿在车辆内放置贵重物品，离车时请予以检查，锁好车门。

10.导致本物业区任何设施，设备及器械等损坏，责任人必须负责赔偿损失。

11.不得在本车场范围内维修，清洗车辆，车辆停放时必须熄火。

12.不得在本车场范围内拍卖及出售货物或进行其泊车以外的活动。

13.物业公司有权要求使用人士出示身份证明，以确认其业主或使用人的身份。

14.物业区内最高车速限制为每小时5，在高度限制，设施位置，坡道及转弯处应减速小心驾驶，以避免可能的意外情况。

15.任何车辆在停车场及车道上不得鸣号以免滋扰其他人士。

16.对逾期未付泊车位费的使用人士，物业公司有权向使用人士追缴泊位费并暂停其使用车位的权利。

17.对任何违反本守则的人员，秩序维护员有权拒绝或禁止其使用本车场。

18.如客户无法出示通行卡刷卡，秩序维护员将禁止其车辆进入物业区停放。19.任何对本车场之投诉可以书面或口头方式向宁夏易大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提出。

说明：

1.以上物业区指紫荆花商务中心;

2.以上物业公司指宁夏易大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承诺：

本人以认真阅读以上《机动车泊位租赁协议》及《机动车停车场使用守则》，并承诺遵守，积极配合物业公司的服务和管理工作。

承诺人：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场地的租赁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以下医疗设备的租赁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租赁设备：迪瑞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序号：

设备型号名称：-6800数量：壹台约定价值：整备注：合计;

一、双方合作租借期为年月\_日至年\_月\_日共两年。甲方提供以上医疗设备供乙方使用，在合作期内，甲方负责进行设备使用培训及保修服务。乙方从甲方采购检验用耗材金额，月平均采购金额不得少于￥元;

二设备属专机专用性质，所用耗材只能由甲方负责给乙方供货，乙方不能从第三方采购耗材，如违反甲方有权收回设备;

三、在本协议规定的合作期内，设备所有权归甲方。乙方接受设备，并保证设备的正常使用。在本合作期内，乙方另支付给甲方的设备维护保养费不得低于元/月且必须按时支付，如达不到本条规定，甲方有权随时收回设备，并不退还已收取的费用。乙方支付设备维护保养费给甲方的时间为每批耗材采购后，中心正常付款期限内含在耗材款项里一并付给甲方每月款项。乙方按以上条款，两年内从甲方采购耗材累计金额达万人民币，则到两年合作期限甲方将设备无偿赠送给乙方，设备所有权归乙方;

四、乙方须配备专门的设备使用操作人员，并对安全性和有效性负责。甲方不对乙方经营活动中的误诊等造成的设备损坏负责，乙方负责对设备的保管，如遗失或损坏，乙方必须按仪器约定价值进行赔偿。

双方同意本协议管辖法院为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在执行本协议的过程中如出现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乙方：

年月日

**场地的租赁合同篇十一**

租赁位置：\_\_\_\_\_\_\_\_\_\_\_\_\_\_\_\_\_

出租方：\_\_\_\_\_

承租方：\_\_\_\_\_

一、租赁\_\_\_\_\_\_\_\_年，即\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二、付款方式为\_\_\_\_\_\_年结，每年\_\_\_\_\_\_月\_\_\_\_日交清。

三、租赁期合同内\_\_\_\_\_\_年租金不变。

四、甲方租赁面积。

五、合同期内合同面积以内厂房及设备归乙方使用，除现有的树木由甲方所有外，甲方不得在租赁面积内另行他用。

六、保证电水供应。确保乙方的正常生产。

七、厂房设施因自然老化损坏、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和国家政策的变化致使乙方无法生产可终止合同，并甲方不得要求乙方有任何责任及赔偿。厂房如损坏，乙方想继续履行合同，甲乙双方协商维修。合同期满对厂房的正常损坏，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任何责任。

八、合同期内甲乙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如一方违约需向另一方付违约金\_\_\_\_\_\_元，如有变更双方协商解决。

九、有未尽事宜，双方随时协商解决，另如有行政拆迁补偿款的分配：甲方的设施及场地面积归甲方所有，乙方添加的设备及养殖物归乙方所有。

十、本合同需双方及证人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证人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甲方证人：\_\_\_\_\_\_\_\_\_\_\_\_\_

乙方证人：\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场地的租赁合同篇十二**

出租方：

承租方：

为了维护出租方经营场所柜台的正常租赁经营，明确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一、柜台

1.1所租赁柜台为位于号摊位的节柜台;

1.2柜台的使用面积为;

1.3柜台的装修及设施

1.3.1本租赁柜台在交付乙方时应当可以正常使用;

1.3.2乙方在承租后，必须爱护甲方的柜台设备，在租赁期间如有损坏租赁柜台设备，必须承担修复、赔偿责任;

1.3.3乙方不得随意改变营业摊位的结构和布局，也不得私自乱接用电设备;

1.3.4乙方如因经营需要对租赁柜台拆改结构或重新装修的，必须取得甲方书面同意，但装修费用及设施由乙方自行承担;

1.3.5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续租，乙方在甲方租赁柜台上所添附的财产按下列原则进行处理：

属于乙方的动产，由乙方带走;

乙方投资进行的装修，能拆除的，由乙方拆除后带走;

属于乙方的设施和装修，无法移动、拆除，或虽能移动、拆除但会对租赁柜台造成损害的，乙方应无偿留归甲方所有。

1.4如甲方进行布局调整时，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统一调整。

二、经营范围与经营活动

2.1乙方将所承租的柜台用于经营;

2.2在本合同租赁期间内，乙方应按上述约定范围进行经营，在经营范围内所从事的正常经营活动不受甲方干预;

2.3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必须遵守甲方的店堂纪律，文明经营，礼貌待客，遵守营业时间，遵守安全消防规则，维护店容卫生。乙方商品摆放不得超出其所租赁柜台货架范围;

2.4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一切正常营业活动所必需的条件;

2.5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管理人员提出的所有吃、拿、卡、要等一切不合理要求;

2.6乙方改变柜台租赁用途的，须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发生法律效力;

2.7乙方应以自己的名义独立经营，承担全部权利义务：

2.7.1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从事任何经营活动;

2.7.2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对外进行宣传，招揽客户;

2.7.3如因经营活动与第三人发生纠纷，乙方应以自己的名义承担民事义务。

2.8乙方的经营范围如需特殊许可，乙方应自行办理所有申请、批准事项，费用自理;

2.9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从事任何非法经营，否则甲方有权制止，并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2.10如乙方在租赁期间从事非法经营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所有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

三、租赁期限

3.1乙方承租柜台的租赁期限为：壹年，即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3.2租赁期限届满前一个月，乙方可以向甲方提出续租的要求。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双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甲方不得恶意的提出不合理的条件，以使乙方放弃续租要求;

3.3租赁期限届满，乙方不续租的，应在期限届满之日十日内将柜台清理完毕交还甲方。如乙方在上述期限内不能完成清理工作的，可以延期交还，但最长不得超过十五天。乙方每延期一天，须按本协议规定的租金日标准向甲方支付柜台占用费。

四、租金、费用及质押金

4.1乙方向甲方支付的租金标准为每租赁年度元;

4.2在本合同签定之日，乙方必须至少向甲方支付半年租金，其余租金乙方应于下半个租赁年度开始之前支付;

4.3乙方租赁柜台发生的水费、电费、暧气费包括在租赁费当中，其他税费等所有实际发生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4乙方自行向有关部门交纳上述实际发生的各项税费;

4.5乙方应向甲方交纳元人民币的质押金，作为本租赁合同的担保。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未实施违约行为，质押金全部退还，但不计息。

五、柜台修缮责任

5.1柜台的正常修缮由甲方负责，并承担相应的费用支出，但因可归责于乙方行为的修缮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

5.2发生按前款规定应由甲方承担的修缮责任时，乙方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修缮要求，甲方须在乙方提出要求之日起七日内予以修缮，以使其达到或满足乙方正常经营的需要;

5.3甲方未按前款规定履行义务的，乙方可自行修缮，修缮费用乙方有权从租金中扣除或要求甲方支付。因甲方不履行该项义务，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须按本协议的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六、转租、转让、调换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租赁柜台转租、转借他人或与他人调换使用。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7.1除法律或本协议另有规定外，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或解除本协议;

7.2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收回柜台，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将租赁柜台擅自转租、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的;

擅自改变柜台的经营范围，从事非法经营的;

违反本协议的规定擅自拆改结构的;

未按本协议的规定交付租金及其他费用，经甲方书面催告后一个月内仍未交付的;

故意破坏租赁柜台的;

乙方严重违反店堂纪律和甲方制定的约束所有租赁户及业主的规章制度的。

八、违约责任

8.1甲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收回柜台，致使乙方无法继续经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经济损失。赔偿额为两个月的租金;

8.2甲方有其他违约行为或妨碍乙方经营活动行为，造成乙方无法正常经营的，乙方有权要求继续履行合同、排除妨碍;

8.3乙方未按本协议的规定交付租金或其他费用的，甲方除有权解除本协议外，乙方还须向甲方赔偿违约金。每逾期一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实际未付金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8.4乙方在租赁期间要求提前解除租赁协议的，已交付的租金不予退还。

8.5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应负赔偿责任。

九、财产保险

9.1甲乙方自行负责办理租赁经营的财产保险事宜，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保险受益人亦为乙方;

9.2乙方如拒绝参加保险，甲方对不能归责于甲方过错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十、文本及生效

9.1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其余由有关部门备案使用;

9.2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且乙方向甲方交付租金、质押金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9.3甲方所制订的商户手册、商厦规章制度及双方签字认可的交接清单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签署：

甲方：

授权代表人：

乙方：

授权代表人：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场地的租赁合同篇十三**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互利互惠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法律，法规的规定，就乙方租赁甲方房屋相关事宜达成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租赁房屋坐落地址及商铺面积

商铺坐落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商铺面积约\_\_\_\_\_\_平方米。

第二条：租赁用途：商铺使用。

第三条：租赁期限

1、租期五年：\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续租：本合同约定租赁期满后，如果甲方同意乙方可以继续承租本合同项下房屋，续约期内的租金，由双方根据当时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续约期内双方的权利义务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均适用本合同相应规定。

第四条：租金和支付方式及租金交纳期限：

1、租赁金额：每年\_\_\_\_\_\_\_\_\_\_\_元。

2、付款方式：上交款。甲乙双方自签订本合同之日，乙方一次性向甲方支付全年的房租，第二年至第五年的房租要提前一个月交。

3、乙方必须按照约定向甲方交纳租金。到期不交视同违约，违约金壹拾万元整。

第五条：房屋的附属设施及费用的承担

1、承租区域内设施的使用乙方向甲方或第三物业管理者支付水、电费、房产、土地使用税及其他产生的直接费用。收费标准按北京相关标准的执行。

2、使用该房屋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他各项费用均由乙方缴纳，(其中包括乙方自己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3、租赁期间，由乙方导致租赁房屋的质量或房屋内外部设施损毁，包括房内外防水、门窗、水电等，维修费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1、出租方房屋交给承租方后，承租方在使用期间的装修及修缮有承租方自行负责。如承租方不再使用出租的房屋后，承租方不得破坏已装修固定的设施及房屋构架。

2、承租方装修过程中需改变房屋原貌或改变主要结构时得向甲方申请，得到甲方及有关部门领导同意后方可施工，施工单位要有资质的单位，并向有关部门备案，施工期间和施工后出现任何事情与甲方无关。如未经同意私自施工，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赔偿损失。造成后果由双方协商或移交法律部门追究法律责任。

第七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1、有权按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收取租金及其他各项费用或逾期违约金。

2、监督乙方正确使用房屋、并保证房屋内外各类设施在乙方进场时能正常使用。

3、甲方不承担乙方的经营风险及责任。

4、在乙方有以下行为时：擅自将房屋整修转租、转让或转借;利用承租房进行违规及违章经营和非法活动时，损害公共利益或甲方利益时;拖欠租金的行为。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提出赔偿。乙方租赁期间内可以部分面积招租或招商，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

5、与乙方另签订消防安全协议书此合同附属文件，监督乙方安全使用房屋，针对发现乙方的安全有权要求限期整改。

6、在乙方办理工商、税务等手续时，甲方应为乙方提供房屋的相关证明文件。

7、在乙方没有违反使用水、电时，甲方应保证商铺正常用水用电。

第八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1、按照房屋的使用用途，使用租赁房屋开展正常经营活动，不受甲方干涉，但乙方不得擅自改造用途。

2、确保消防安全，如果因乙方使用房屋或经乙方装修房屋出现并造成人身财产损害时，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按照交纳房屋租金及其他费用。

4、不擅自拆改房屋构造，不在租赁房屋内从事违法活动。

5、甲乙双方在经营过程中如因对方原因造成双方无法正常经营，所带来的一切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并负责损失的赔偿。

第九条：违约责任和合同终止的赔偿措施

1、若租赁房屋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损毁和造成承租人的任何损失或无法使用房屋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合同终止。

2、若甲乙双方在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或租给他人，视为单方违约、应赔偿对方一切经济损失。并有壹拾万元的违约金。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其他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本合同至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_\_\_\_\_页，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盖章)\_\_\_\_\_\_\_\_\_\_\_\_\_           承租方(盖章)\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场地的租赁合同篇十四**

甲方：(出租人)

乙方：(承租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关系，经双方好友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一间门面出租，乙方自愿租一间门面。出租时间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计 年时间。

二、乙方在租用甲方门面期间、工商、税务、门前三包，水、电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担。

三、乙方租用甲方房屋期间租金一年一交，先交钱后使用;租金第一年 元，后期随市场定价，同时交纳 元住房保证金。

四、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否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收回房屋并且扣除乙方的保证金。

五、 租赁期间，如乙方需要退房，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乙方应付给甲方违约金，违约金以租期租金总额的5%计算。

六、乙方保证，在租赁期内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前，不擅自改变该房屋的用途。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的结构及用途，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和设备的毁损，应负责恢复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

七、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应返还甲方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乙方在房屋内的装修及安装的设备、物品，在合同期满之日起七天内自行拆除，恢复至房屋原状。超过七天，甲方有权无偿保留或自行拆除，拆除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 根据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合同或合同期满，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正式书面通知之日起15天内搬出全部设备、物件，但双方另有协商除外。搬迁后7日内房屋里如仍有余物，如双方无约定，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由甲方处理。

九、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如乙方逾期不搬迁，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经济损失。

十、对于因本协议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房屋所在地法院诉讼。

十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范围的。

2、因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致使房屋毁损、灭失或造成其他损失的。

十二、租赁期内，因乙方未履行检修义务造成安全隐患及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存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出租方(甲方)签章： 承租方(乙方)签章：

住所： 住所：

证照号码： 证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场地的租赁合同篇十五**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乙方租用甲方位于三汇装饰材料交易中心一楼营业用房的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应与市场经营管理单位签订管理服务合同，否则本合同不具有法律效力。

第二条租赁位臵、面积及用途

甲方将位于三汇装饰材料交易中心第1幢311号营业用房出租给乙方使用，面积31.98平方米。乙方在该位臵的经营项目为，品牌为

第三条租赁期限

该房屋租赁期限为个月，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租金及缴纳时间和方式

经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租金为/月，/年。以后每年租金随行就市。租金缴纳方式为合同签订时一次性交纳，逾期支付，每逾期一日，甲方按应缴纳金额1%收违约金，逾期\_\_\_\_日以上，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第五条其他费用

1、承租期内乙方必须承担所在营业用房实际产生的电费和市场根据经营面积大小均摊的公共耗用水电费用及市场管理费。

2、乙方须按工商、税务等部门要求及时办证、纳税、缴费。

3、乙方须购买商铺内公众责任险，并购买商铺内财产保险以确保铺内财产安全。

第六条房屋的装饰装修

1、乙方若需对营业用房进行装饰装修，必须遵守市场的《装修管理规定》，应将装修方案书面递交市场经营管理方审查，并经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费用及施工安全由乙方负责。若乙方以后不在承租该门面，此装修不能拆除，装修费用甲方不给予乙方任何赔偿。

2、市场相关的设施、设备，乙方须正确、合理的使用，正常的维修责任由相关部门承担。若因乙方操作使用不当，维修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所承租营业用房的部分或全部转租他人。

第八条乙方为承租商铺之当然防火责任人

第九条合同的续签和终止

1、本合同期限届满，本合同自动终止。

2、一方提出终止合同，经与对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3、不管任何原因致使本合同合法终止的，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办理相关手续，并在解除合同后三日内搬离该营业用房，否则甲方有权采取任何必要合法的措施，强行清场或将财物予以保管，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合同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拥有优先续租权。但乙方须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明确期满后是否续租，否则，视为乙方放弃优先续租权。

第十条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法律责任。

第十一条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其补充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乙方：

身份证：身份证：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场地的租赁合同篇十六**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_\_\_\_\_公司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

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汽车长期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租赁标的、租期、租金及支付方式

1.1 详见本合同附件的补充协议

二、 出租方权利和义务

2.1 出租方应保证租赁车辆车况良好、设备齐全且性能正常，并应提供车辆之行驶证、年检合格证、养路费及保险单复印件等有效证件，且保证该等证件在租期内合法有效。

2.2 出租方负责定期年检及《车辆使用手册》规定的定期保养。

2.3 出租方负责对租赁车辆在使用中发生抛锚或故障提供24小时全国救援服务平台，其中对于租赁车辆由于本身质量问题而发生的故障，出租方有义务进行施救。其他故障由出租方施救的，承租方须自行承担费用。如经施救后车辆法正常行驶的，承租方可直接将车辆交给出租方指定的救援商，若故障地点位于承租方租车门店以外的城市，承租方须另行支付异地还车费。

2.4 出租方应协助处理在租赁期内的车辆保险事故及车辆维修工作。

2.5 出租方保留随时检查车辆停放、行驶情况的权利。

三、 承租方权利和义务

3.1 承租方应在各种随车证件有效期到期前的合理时间内到出租方办理更换或盖章手续，承租方如不及时履行上述义务，被有关部门查处罚款或扣押的，处罚等费用由承租方承担，且租金照常计算。如发生遗失车牌或各种随车证件的，承租方须承担所有补办费用，且车辆停驶期间的租金照常计算。承租方应正确使用车辆，按时配合年检及《车辆使用手册》规定的定期保养，否则须承担一切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原因无法判定的责任及损失。

3.2 承租方自行承担租期内租赁车辆的燃油费用及过路、过桥、停车等费用。承租方应按租赁车型所规定的油耗标准加注燃油(油耗标准参见《车辆使用手册》)，并将车辆停放于有专人看管的专业停车场所;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租方承担(保险赔付范围内的除外)。

3.3 承租方承担租赁期间的责任及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违章、违法肇事、交通事故或其它事故引起的一切人员、财产及罚款责任以及因此给出租方造成的损失等。(保险赔付范围内的除外)

3.4 承租方承担非因出租方原因导致租赁车辆被第三方扣押的全部责任。

3.5 承租方不得擅自拆动车辆里程表，如发现有拆动现象，应按总租赁期规定里程的三倍里程数支付超公里金额。承租方不得擅自改装车辆(封车标损坏即视为承租方擅自改装车辆)，包括但不限于加装设备或拆卸、更换原车设备及零件等，否则须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原因无法判定的责任及损失。

四、 车辆归还及续租

4.1 车辆租赁期满或本合同终止、解除后，应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将车辆及其装备(若有)和各种证件交还出租方;还车时车况的确认以《验车单》为准。如还车时车辆存在损坏现象或设备、证件不全的，承租方须照价赔偿(标准参见还车时出租方门店公示价格);承租方亦可选择到出租方指定维修场所自行修理、补齐设备、证件等，出租方自车辆及其设备、证件完好归还之日起停止计算租金。

4.2 承租方应按时归还车辆，如有延迟，出租方可依照日租金的300%按日收取违约金。

4.3 承租方需续租车辆的，须在车辆租期届满前十五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出租方，否则，出租方有权拒绝续租。双方续租车辆，须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并按出租方要求重新办理车辆交接、验车等手续。

五、 车辆维修

5.1 车辆出现异常后，承租方应第一时间通知出租方，到出租方指定的维修场所进行修理，车辆停驶期间的租金照常计算。

5.2 承租方不得隐瞒租赁期内车辆发生的任何异常及损坏情况，不得自行对车辆进行维修或对车辆的部件进行调整，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责任由承租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因此造成的扩大损失等)。

六、 车辆保险

6.1 出租方向承租方提供的车辆都已投保了车辆保险。

6.2 承租方不得隐瞒租赁期内车辆发生的任何事故，须在第一时间于事故发生现场向当地公安交通主管部门及保险公司报案，通知出租方，并及时向出租方提供相关资料，以便出租方协助处理保险理赔事宜。因承租方未及时采取上述措施或操作不当而导致保险公司拒赔或其它损失的，一切责任由承租方承担。

6.3 车辆被盗、被抢的，自公安部门立案之日起，停止计算租金，该车辆的租期终止。车辆报废的，自车管部门出具报废证明之日起，停止计算租金，该车辆的租期终止。如之后发生保险公司全部或部分拒绝理赔的，拒绝理赔部分由承租方承担，承租方该项赔付义务不因双方合作的终止而灭失。

6.4 车辆发生盗抢或报废后，如承租方继续租用出租方车辆的，原车辆押金及剩余部分的租金可自动转移至新租用车辆。

七、 违约责任

7.1 经国家规定的道路运输管理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认定租赁车辆达不到标准的，且出租方拒绝在承租方要求的合理期限内替换车辆的，承租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7.2 承租方有下列行为的，出租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强行收回租赁车辆：

7.2.1承租方提供虚假信息;

7.2.2承租方将租赁车辆转借、转租、出售、抵押、倒卖及从事营利性营运，从事有违法律和国家政策的活动，或利用车辆从事不符合其功能的运输;

7.2.3从事其它有损出租方车辆所有权的行为。

7.3 若承租方未能履行其付款义务，每逾期一日，应按拖欠款项的1%向出租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5日或累计逾期超过45日的，出租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强行收回车辆，承租方须支付未付款项。

7.4 发生7.1-7.3所述单方解除合同情形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未履行部分总租金35%的违约金或总合同期租金30%的违约金，二者取高者计。

7.5 除7.1所述情形外，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无论车辆是否交接起租)，承租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含补充协议)。否则，承租方应当支付合同未履行部分总租金35%的违约金或总合同期租金的30%的违约金，二者取高者计。

八、 不可抗力

8.1 因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现象、战争、罢工、火灾、政府行为等)发生而导致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遇不可抗力一方可免除责任，但必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或恢复通讯后的24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的，不可免除责任。如不可抗力情形发生，且只与付款义务相关的，仅可延期付款，不得免除付款义务。

8.2 本合同履行地、租赁车辆的采购地及运输在途地发生不可抗力的，均适用本条款。因政府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法规的出台等)直接导致出租方的采购或运营成本增加的，出租方可合理调整租金，但须向承租方出具政策依据。

九、 争议的解决

9.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出租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 全部合同

10.1 本合同所指车辆本身质量问题，以汽车生产厂家的检测和相关诊断证明为准。

10.2 本合同所指保险赔付范围，参照保险公司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

10.3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10.4 本合同附件为《补充协议》、《车辆交接单》、《验车单》、保险单复印件及承租方资质(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0.5 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双方须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10.6 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如中英文版本有任何的不一致或冲突，将以中文版本为准。

出租方：\_\_\_\_\_\_\_\_\_\_\_\_公司

授权代表人：\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人：\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手机号码：\_\_\_\_\_\_\_\_\_\_\_\_\_\_\_

**场地的租赁合同篇十七**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电话: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电话: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基础上,经协商甲方愿意将使用、管理权属于自己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双方根据国家相关规定，达成一致协议：

第一条 甲方将拥有经营管理及转租权的房屋(合同标的)“ 号共 间，合同约定套内面积 ㎡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作为 经营场所。

第二条 租金、押金交纳期及方式

1、租用期限 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第一年使用费为人民币￥ 元，(大写： )第二年使用费用为人民币￥ 元(大写： )第三年使用费用为人民币￥ 元(大写： )。

3、本合同签定之日，乙方一次性支付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 月的租金人民币￥ 元(大写： )，其余租金支付方式 。

第三条：水电费、保洁费、电话费和维修费的缴费办法：

1、保洁费、水电费、电话费、宽带费：由乙方自行向有关部门交纳;

2、维修费：租赁期间，乙方导致租赁物有关的设施损毁，维修费由乙方负责。

第四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租赁期间，乙方如欲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付清所有费用，并办理有关手续后，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方可成为本合同的当然乙方，签订书面合同的同时享有原乙方的权利，承担乙方的义务。

第五条：乙方的职责

1、乙方必须依约缴纳租金及其他费用，如有拖欠，甲方有权向乙方加收滞纳金，滞纳金每天按实欠租金和费用的3%收取，如拖欠租金15天，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不退还乙方押金。

2、乙方在租赁期间，必须保护租赁期内设备和设施的完好无损(自然折旧除外)，乙方不得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的结构及用途，如确需要变更用途，需经甲方同意方可进行。乙方造成租赁房屋及其设备的损毁，应负责恢复原状。

3、乙方如在租赁房屋内安装超过电子负荷的任何仪器或机械以及特殊设备，须征得甲方同意。未经甲方同意和因未办理相关手续而产生的事故或罚款，由乙方自理，造成房屋或安全设施、消防设施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乙方必须按时将租赁房屋内的全部无损坏设备、设施清洁、完好地(自然折旧除外)交给甲方。

5、乙方应遵循国家的相关安全法规，租赁期间因乙方施工等原因而造成的一切人员安全伤害和房屋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6、乙方保证承租甲方房屋作为合法用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政府相关规定，合法经营。因乙方违法经营而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7、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逾期不搬迁，甲方有权从房屋内将乙方的物品搬出，不承担保管义务，乙方也无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8、租凭期间产生的一切税收均由乙方自理。

甲方：乙方：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场地的租赁合同篇十八**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就租用甲方房屋一事：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将其归属所有权的，面积\_\_\_\_\_平方米，租给乙方使用。

二、乙方的租期从\_\_\_起至\_\_\_止。为期\_\_\_年。

三、租金现金支付，每月租金\_\_\_，乙方一次性支付一年租金\_\_\_元.

四、甲方须向乙方出示房屋的正本房产证和有关证明。

五、乙方需承担租用期间住房的一切管理费用，其中包括小区管理费，电视收视费，水、电、煤气费和电话费等。

六、乙方在租房期间必须爱护好房屋设施，如有损坏，乙方负责赔偿或修理完善，若乙方需装修或改变房屋结构，需经甲方同意。合约期满按米修去丢原则办理

七、乙方在租房期内，不得将租房作违法经营场所。一经发现，除按法律制裁外，甲方有权收回房屋，所剩租金不退。

八、乙方在租房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房屋转租他人，如未经甲方同意转租，此协议无效，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九、如租期满，乙方需继续租用，须提前一个月与甲方交涉说明，并提前交清下年租金，如乙方不再续租交清租房期间的所有费用，退还甲方钥匙并结清相关手续给甲方或中介方;如不按此办理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和中介方有权在租房期满五天后打开房屋另行出租或使用。

本协议一式两份，经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共同遵守。

甲方：身份证号：联系电话：

乙方：身份证号：联系电话：

日期：

**场地的租赁合同篇十九**

驾校场地租赁合同范文2

甲方： 身份证号码：

乙方： 身份证号码：

本着公平、自愿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场地租赁合同，以供共同遵守。

1、甲方自愿将楚王城平方)场地租赁给乙方，乙方使用该场地开办驾校使用。

2、甲方必须提供院内房屋两间，水电齐全，水电费由乙方负责。

3、在使用期间，乙方因场地需要改造设施，费用乙方自负，但甲乙双方共同协调周围邻里关系。

4、在租赁期内，租金不变，甲方不得无故上调租金。租金每年 元(大写： )，一年一交，一次性付清。合同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租权。

5、甲方在三年内保证乙方正常使用场地，因其他原因无故让乙方搬走，甲方必须赔偿乙方的场地设施等一切费用(以实际投资费用为准)。

6、甲方如三年后确实需要开发建房，需提前半年通知乙方。

7、本合同一式两份，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场地的租赁合同篇二十**

出租方：\_\_工业区管委会

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力责任义务关系，经甲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情况

1、宿舍楼坐落于\_\_路\_\_工业区。

2、宿舍提供水、电、采暖等基础设施。

3、乙方租赁期限为年，共间，房间号为.

第二条租金及其交纳办法

1、每间房月租金为人民币元。租房时应交纳押金元。签订合同之日起5日内交齐。

2、上交租金方式：按季交纳按年交纳

第四条双方责任和义务

1、有入住意向的职工，由企业负责带领办理入住手续。办理入住手续须携带职工身份证、一寸免冠照片、企业公章等相关材料到\_\_管委会办理。

2、房屋用途为企业员工生活居住，每间不得超过6人居住。关于宿舍内外的环境卫生、安全问题及维修养护的约定，见\_\_职工宿舍楼管理制度。

3、乙方不得损坏房屋及其设施设备。因乙方使用不善或人为原因造成房屋及其相关设施设备的损坏而发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不得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和装修或设臵对房屋结构影响的设备，若违反规定，由乙方对造成的损失负责，并且乙方应按原状恢复或向甲方支付恢复工程所需费用。

5、租赁期间，对于房屋安全、防火、保卫等方面工作，乙方应当执行国家及当地有关部门的规定，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服从甲方的监督检查。

6、租赁期间，乙方入住人员由乙方自行负责内部管理，必要时需要甲方的协助管理。

7、乙方租赁宿舍产生的水电费、采暖费以及清洁费按实际用量及\_\_职工宿舍相关收费标准，由乙方每月按时交纳。

8、租赁期间，如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由甲乙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当支付的部分。

9、乙方必须遵守《\_\_职工宿舍楼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规定。

第五条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租期满本合同自行终止，乙方须将房屋退还给甲方。如乙方需续租，则须于期满前60天内向甲方书面提出，甲方在收到乙方续租申请后10天内书面回复乙方，如同意续租，双方续签租赁合同如乙方逾期不搬迁，甲方因此所受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租赁期内，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30天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并签订终止协议书。在终止协议书签订以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3、租赁期内，如因政府行为、不可抗力等因素，双方无条件解除合同。

4、租赁期内，乙方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提前终止合同并收回房屋，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擅自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及其设施设备的

拖欠房屋租金和水、电费拖欠三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双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利用承租房屋从事违法活动的故意损坏承租房屋及设施设备的。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造成乙方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提供的房屋不能正常使用

未履行合同的其他约定，影响乙方正常使用

未按合同约定期限交付房屋提供乙方使用。

第六条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须按合同执行剩余时间租金总价的50%向对方交纳违约金。乙方逾期未交付租金的，甲方每日按每月租金的0.5%向乙方加收滞纳金。

第七条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租赁房屋毁损和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本合同未尽事项，由双方另行约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第九条本合同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向当地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